



慢慢长大 系列

Manman Zhangda Xilie

快乐成长，有爱相伴！

温情篇

麻雀在欢唱

Maque Zai Huanchang 赵广贤 / 著

成长是一次漫长的旅途
欢乐与悲伤总会交错同行
唯有乐观与勇敢
才会助我们完成蜕变
一路向前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慢慢长大系列

Manman Zhangda Xilie

快乐成长，有爱相伴！



麻雀在欢唱

Maque Zai Huanchang

赵广贤 /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麻雀在欢唱/赵广贤著. —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16. 12

ISBN 978 - 7 - 204 - 14585 - 0

I. ①麻… II. ①赵…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11921 号

麻雀在欢唱

作 者 赵广贤

责任编辑 张桂梅

封面设计 宋双成

插 画 张红波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中山东路 8 号波士名人国际 B 座 5 楼

印 刷 内蒙古恩科赛美好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 × 1300mm 1/32

印 张 6.875

字 数 165 千

版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册

书 号 ISBN 978 - 7 - 204 - 14585 - 0

定 价 28.00 元

图书营销部联系电话:(0471)3946298 3946267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联系,联系电话:(0471)3946120

目录

一 老爸走了	1
二 改变	8
三 爬山	16
四 祸不单行	25
五 买碗	31
六 挣钱计划	37
七 老爸来信	44
八 弟弟的惊险表演	51
九 被弟弟要挟	57
十 眼镜惹了祸	62
十一 我迟到了	67
十二 恐怖的消息	74
十三 妈妈在田里睡着了	81
十四 李奶奶生日快乐	85
十五 帮萧丽过关	90
十六 打电话(一)	96



十七 打电话(二)	102
十八 妈妈,对不起	110
十九 表姐带来的重要消息	117
二十 萧丽进城了	124
二十一 老爸回来了	130
二十二 红领巾学校	136
二十三 新学校,新生活	143
二十四 有一种爱,叫责任	149
二十五 新同学,新老师	156
二十六 第一次公开课	162
二十七 我们这儿流行早起	168
二十八 寒假	174
二十九 我退学了	180
三十 我从我的生活中消失了	187
三十一 李明阳回来了	193
三十二 麻雀在欢唱	200
三十三 太阳升起来	207

一 老爸走了

小村春季的夜晚总是来得太快。

尽管我把书捧得离眼睛越来越近，可书上的文字却越来越像一群大雨来临前的小蚂蚁，不听话地挤在一起，任我再怎么努力地睁大眼睛，也无法看清楚它们的面容。

唉，天这么快就黑了！我禁不住在心里叹息起来。抬起头，不要说太阳早就藏起了它温暖的脸庞，就连不远处那棵还未长出新叶的大槐树，都变得黑乎乎的，马上就被更大的黑吞没了。

我不情愿地站起身，认真地在《夏洛的网》，也就是我刚刚看的书的边缘折了个角，做上记号，然后合上。书中小猪威尔伯的命运太让我牵挂了，我真想一口气把它看完。可是，唉，没办法。我转身瞅了瞅院子，

听到爸爸在大锅里炒菜发出的叮当声。趁妈妈还没找我，没发现我这么晚还在外面看书之前，尽快回去是最明智的选择，不然妈妈那大嗓门一定又会喊：小书呆子，还看书，你的眼睛还要不要啦？

小狗尊严刚刚还趴在





我脚边，默默地陪着我，这时也一抖身子爬起来，摇着尾巴抬头望着我。我蹲下身，摸摸它背部光滑的毛，充满爱意地对它说：“好尊严，外面太黑了，咱们回去吧！”

它听懂了我的话，快乐地摇着尾巴，还伸出嘴巴嗅我手里的书，似乎它也喜欢书中的夏洛和威尔伯。这可真说不准，我一直觉得我的尊严很特别，很聪明，也正因如此，我们才会成为形影不离的好朋友。

说起尊严，不能不谈谈它名字的来历。

起初它并不叫“尊严”，而是叫“球球”。因为它小时候毛茸茸的一团，走起路来像一个棕色的球在滚动，所以妈妈就叫它“球球”。可是，后来发生的一件事情，让我重新给它起了名字。那天，我的朋友萧丽来我家，她手里拿着一个她妈妈刚蒸好的馒头，球球闻到了香味，就跟着她嗅。萧丽非但没给它一块儿，还非常傲慢地踢了它一脚，嘴里还说：“哼，小馋狗，我才不给你！”可当她吃够了的时候，又把剩下的那块扔给球球。让我意想不到的，球球连闻都没闻，就一扭一扭地走开了，坐到不远处望着她，平时黑亮的眼睛里多了一丝眼白，还一眨一眨的，仿佛在向她表达自己的不满。它的表现让我既惊讶又惊喜，我第一次知道小狗也会生气，能像我刚刚学过的《尊严》那篇课文中的哈默一样有尊严。因此，在征得爸妈同意之后，“球球”就变成了“尊严”。

我匆匆地向院里走去，尊严紧紧地跟着我。走到它妈妈“眼镜”跟前时，它像往常一样，跳到了妈妈身边，然后同它妈妈一起，摇着尾巴友好地目送着我。我向它们挥挥手，说声“Bye-bye”，便钻进了热气腾腾的屋里。

妈妈的听力好像超乎常人，就在我想从她的身边悄悄溜进里屋时，妈妈没有热度的声音空气般挤进了我的耳朵：“隋心，这么晚才进屋，干什么了？”

“哦，同萧丽在门外踢毽子。”

谎言未经大脑，就顺口溜了出来。



其实我不是一个不诚实的孩子，刚刚却说了谎。唉，这能怪谁呢？如果妈妈在这件事上反省一下，她应该会意识到自己的责任。因为每次都是如此，妈妈若是知道我在外面看这么久的书一定会生气，可要是我说我在玩，她的态度就会缓和些。果然，妈妈没再接着说什么，倒是正在给妈妈帮忙的老爸狠狠地瞅了瞅我手中的书，微笑着冲我撇了撇嘴巴。我赶紧把右手食指竖在嘴边，无声地做了个“嘘”的口型，意思是告诉老爸不要说。其实，我一点儿也不担心老爸会揭发我，这个警示也纯属多余。老爸对我，总是慈爱中多了一份妈妈没有的宽容，就像老爸此时的微笑，宽厚而让人温暖。因此，虽然爸爸一点不老，我却一直称他为“老爸”，似乎只有这样，才更显得我与他的亲近！

我冲老爸挤挤眼睛，会意地一笑就溜进屋里，把书藏进了书包。

弟弟随意正专心致志地趴在床上摆他的积木。弟弟今年三岁了，比“尊严”还大一岁。调皮的他摆起积木来最可爱，这时候就是在他耳边放鞭炮也打扰不到他，似乎他天生就是一个安静、专注的孩子。最近，我发现他迷上了摆城堡，我不知道在他小小的心中城堡是什么样儿的，但每次他总是不满意，总是摆了又拆，拆了又摆。见他这样辛苦，我想上前帮他，可他总是嘟着小嘴儿把我推开，好像他的这座城堡很神圣的样子。

“随意，出来吃饭吧！”老爸浑厚的男中音适时响起，可是，对于此时的随意来说，这声音的力量微乎其微，根本不能把他从梦想中的城堡里拉回来。

还是我帮了老爸。“随意，别玩了，咱们去吃饭！”说着，我把扎着黑黑长辫子的脑袋探进了他的视线，随意不满地“哼”了一声，小手却做自卫状，上来推我的头，因为他知道我接下来要做什么。可是他哪里能抵挡得住我的“辫子神功”，我用力地晃着脑袋，让长长的头发扫到他的脸上、手上……

“啊——”随意哭笑不得，不得不推倒了自己刚刚摆好的城墙。

计策成功！我拍拍随意软乎乎的小脸蛋，转身去外屋搬桌子。





好沉！我用尽全身力气才把这差不多同我个头一样高的圆桌拉平，放好。

我今年十岁了，可个子却与年龄不太匹配。在学校，一直被老师排在最前桌，站队自然也是那个小小的排头兵。为此我很烦恼，曾在妈妈面前抱怨过，可妈妈却说：“那你怪谁，谁叫你不随我？”说着还到老爸跟前做了个立正的姿势，故意把目光扬到老爸的头顶。我认真地看了看站在一起的老爸和妈妈，发现他们的个子其实差不多，甚至老爸还比妈妈高出了那么一丁点儿，可不知道为什么平时看上去妈妈好像比老爸高很多呢？而且，老爸那样子，真像比妈妈矮了一截似的。我不忍心看着老爸受委屈的样儿，决心以后不再计较自己个子的问题。可是，一搬起这个沉重的大圆桌，我还是意识到了自己的小矮个儿。



相比起来，摆凳子就容易多了，当我一个一个将四个凳子摆在大圆桌的周围时，妈妈开始上菜了。

嗨，今天的菜可真够丰盛的！有油炸花生米、白菜粉条、拔丝红薯，还有一个我最爱吃却轻易吃不到的肉煎土豆片。

我兴奋得心都“咚咚”地跳了起来，像这样的晚餐，对于并不富裕的我家来说，真的很少见。不像萧丽家，他爸爸在城里打工，挣钱多，他家的房子是新翻盖的，宽敞明亮，有许多间，有单独的客厅和厨房，连地面都是水泥的。吃的就更甭说了，有好几次，我去他们家，都见他们一家人在吃香喷喷的排骨。

“哇——灯（真）香！”随意夸张地吸着鼻子。他的样子把妈妈逗得眉开眼笑，我发现随意的一举一动总会让妈妈甜到骨子里，相比之下，对我就会冷淡得多，这让我心里不觉变得酸溜溜的。

“来，随心，随意，随便吃，吃你们喜欢的。”老爸发给我们每人一双筷子，同时像是在说顺口溜。刚刚摘掉围裙的妈妈听了，边坐边学：“来，随心，随意，隋大鹏，随便吃！”不用说，妈妈加上的“隋大鹏”是老爸的名





字，而妈妈学老爸的口气让我和老爸忍不住大笑，就连小弟弟随意也像听明白似的“咯咯”笑起来。

就在我狼吞虎咽地快要吃饱时，一抬头，发现老爸正盯着我和弟弟，似乎有心事的样子。再看妈妈，白净的脸映在灯光下，饭也吃得心不在焉。

“他们这是怎么了？”我心里嘀咕着，牙齿放慢了节奏。

“爸，妈，你们怎么了？”我终于忍不住问了出来。

“哦，没什么。”老爸说着低下了头，认真地夹起了一粒花生米放在嘴里。

“嗯！”妈妈咳了一下。

老爸像是终于鼓起勇气一样，说道：“随心，随意，你俩以后要听妈妈的话！”我更是一头雾水，这是什么话？好像我们以前没听妈妈的话似的。

“我明天就要走了！”老爸接着说。

“老爸要去哪儿？”我忍住心跳问。

“你老爸要去城里，打工去！”妈妈的话简单明了，显然老爸的这个重要决定是跟妈妈提前商量好的。

“老爸，你也要去城里？”我有点不敢相信。因为在我的记忆中，老爸一直跟我们在一起。去年，王天的爸爸妈妈，萧丽的爸爸，李明阳的爸爸妈妈，甚至全村二十几户人家，有一半人家的大人都出去打工了，可我们一家还是团团圆圆的，老爸妈妈一起在家种地干活，照顾小弟弟和我。

“是这样，随心，”老爸显然看出了我的疑虑，“如今你小弟弟也长大了，我想我该出去打打工，挣点钱了。”老爸接着说。

老爸的话让我想到了萧丽家的新房子和我梦寐以求的相机。可是，随即也让我想到了李明阳，想到了李明阳和他奶奶的孤苦生活。自从他的爸爸妈妈进城后，李明阳就像一朵荒野上的小花，笑容里总带着孤独。

想到这儿，我不禁有些害怕。







不管我怎样害怕，怎么不愿意让老爸像别人的爸爸一样去城里打工，可老爸还是走了。

那是在老爸说出决定后的第三天。

那天，对于我们这个叫“花都”的小村庄来说，实在是不寻常的一天。

早上，太阳慢吞吞地露出半张脸，天边挂着并不温暖的红霞。那辆破旧的班车，平时总是从我们村前的大路上“呜呜呜”地呼啸而过。今天，却驶进了我们村里并不宽阔的石子路，打开它哐哐作响的铁车门，“吃”进去二十几个人和他们大大小小的行李。

老爸连同他那用灰粗布捆起来的行李和一个鼓着大肚子的旅行包，也一起被它带走了。

我想，那个被许多人用重重的脚步声砸醒了的早晨，本该像我家水壶里烧开水一样沸腾起来，可是那天我们村里却热不起来，特别清冷。干爽的空气经过人体的过滤，呼出的时候还冒着白气。早起的喜鹊、乌鸦

和麻雀懒洋洋地张开翅膀，偶尔“扑棱棱”地从这棵树上飞到那棵树上。

班车走后，拉着妈妈的手，拉着仅有的温暖，我又回想起了老爸临上车前对我说的话：“隋心，你是大孩子了，记得好好学习，好好照顾小弟弟，多给妈妈帮忙！”





二 改变

老爸走后，好长一段时间，我觉得我的心像秋天刚收割完的田野，空空荡荡的。

抬头望望天空，天空显得更高更远，像一块我永远够不到的蓝玻璃，微微透出一丝丝清冷。此时，已是初春，可春天的气息离花都时近时远，只有村前那条小河，越来越欢快地唱着歌。老爸常说，春天冻人不冻水，看来是真的。

上学时，我每天都要穿过一片片田地。这些田地，在老爸和村里人外出之前，都已被埋上了各种各样的种子，有谷子、小麦、高粱、玉米、向日葵等等。我每次经过，都细细地观察，看是否有嫩绿的小脑袋从土里钻出来，可每次都很失望，看来这些小小的种子一定怕冷，赖在温暖的泥土做的被窝里不愿出来。

小村子在走了那么多人后，仿佛沉入了一片寂静之中。

可这种寂静显然是暂时的。

妈妈说，等庄稼一出来，就会有干不完的活儿。眼下，她要为将来忙碌的日子做准备，要训练随意，给随意“断奶”。

我望望正在院子里无忧无虑地玩耍的弟弟随意，心里不解：随意不是早就断奶了吗？怎么还要断？

妈妈早已看透了我的心思，解释说，是训练他适应离开妈妈的生活。

“离开您，他要去哪儿？”我的心里一惊，问道。





“送到后街你李奶奶家里去。”妈妈的声音平静，仿佛这是一件很平常的事。

“啊？李明阳的奶奶家？”我吃惊地问道。

“又大惊小怪的，一个姑娘家！”妈妈有点儿不高兴。妈妈一直特别在意我作为小姑娘的形象，比如不能大喊大叫，要坐有坐相、站有站相，等等。

此时，我顾不上在意妈妈的态度，我的眼前立刻浮现出李奶奶那满头银发和她走起路来腰深深弯下去的样子。

“可是，李奶奶那么老，她还能照看小弟弟吗？”我有些担忧地问妈妈。

“当然能。李奶奶人好，她能帮咱们带随意！”

李奶奶人好确实不假。李奶奶家院子大，果树多，每年果子成熟时，几乎全村的孩子都吃过她家的果子。有时，她会摘一大把水果，专等着我们上学的孩子路过，然后热情地塞在我们手里。每当那时，我觉得李奶奶满脸的皱纹都装着善良和阳光，让人从心里温暖。我也总是很感激地说一句：“谢谢李奶奶！”请李奶奶帮忙带随意，随意肯定吃不了亏，可我心里还是多了一丝说不清的伤感。

老爸在我心头挥之不去的影子又瞬间清晰起来，我的心里又充满了对老爸的思念：唉，老爸，你此刻在城里干什么，你知道女儿在想我吗？

不知过了多久，我长长地叹了一口气，把自己拉回了现实，我回头望了一眼弟弟随意，甩了甩梳在脑后的小辫子，转身溜进里屋看我的小说，





《夏洛的网》那个伤感的结局让我欲罢不能，我要一气呵成，把它看完。

接下来的几天，对弟弟隋意来说，真算得上是痛苦的日子。

我每天上学后，妈妈都会把弟弟送到李奶奶家，然后悄悄地溜走，从弟弟越来越粗糙的小脸儿上就能看得出来，弟弟肯定在妈妈走后流了不少眼泪。唉，我从心底心疼起弟弟来。

有时，晚上我做完作业后，就尽力说服想立刻钻进课外书里的那颗心，尽可能多地陪弟弟玩一会儿。当然，这也是妈妈的强烈要求。

弟弟与我玩的时候总是很开心，也很任性。可每次他惹我不开心，后，那句稚嫩、发音不准的“呵姐姐”（好姐姐）总是能让我心中的一切不愉快融化掉。

天气变得越来越温暖，有一种暖意从身体的每一个毛孔里钻出来，让人抑制不住地想跳。我知道，不用多久，我就可以甩掉厚厚的毛衣，轻松、愉快地享受小村庄的阳光了。

可我，越是觉得心情愉悦时，就越感觉到心里有一道沉重的阴影。我知道那是对老爸的不舍和思念，不知道老爸在城里的工作怎么样，他累不累，开不开心？他那棱角分明、微黑的脸庞上是不是也像以前一样，常常闪现笑容？

我想老爸了！于是，那天晚上我便以《心灵的色彩》为题，写下了因对老爸的思念而带来的伤感。

第二天，班主任李老师像往常一样，抱着一摞日记本，穿着半高跟鞋有节奏地走上讲台，踏出好听的声音。

李老师是一位四十多岁，有时严厉有时慈祥的女教师，从一年级上学开始，就教我们年级的语文和数学。不同的科目面对同一张面孔，我有时候需要短暂地整理一下自己的思维，确认这节课是上语文还是数学。有“日记本”这样明显的标志，不用说，这节课是语文课。

“这节课我们进行日记宣讲。”李老师总是开门见山，话语简洁无比。

放飞理想 收获希望





“耶！”班上的二十几名同学欢呼起来。

声音尖锐，表现极度兴奋的是班长萧丽；故作轻松，音调显得有气无力的是提起作文和日记就头疼的李明阳；大呼小叫，无悲喜却含着起哄色彩的是调皮大王魏超。

我呢，当然是那个规规矩矩，不想表现自己也不甘落后的平平常常的女孩。对，我的声音像我这件素花毛衣一般泛着朴素，绝不惹眼，绝不抢任何人的风头。正因为这样，即使我的成绩在班里名列前茅，我也只能充当“学习委员”这个听起来荣耀，实际上却不用费心也不用费力的角色。

“首先，请隋心同学上来读她的日记。”我被李老师和煦的声音拉了回来。我又成了“排头兵”。

意料之外也是意料之中，我的作文常常被老师当作范文，得到老师的表扬。

我走上讲台，拿起事先被李老师放到最上边的日记本，开始读起来。

“颜色，装点着美丽的世界，也装点着我的生活。以前，我只知道天空有颜色，大海有颜色，小花小草有颜色……可自从老爸进城打工，离家之后，我发现心灵也是有颜色的。

“原来，我的心情一直是粉色的，是春天里南山漫山遍野开放的桃花的颜色，温暖而美丽。可是，如今，老爸进城打工了，我的心灵呈现出的，不再是那些温暖的颜色，而是一种蓝，是天空被雨洗过的那种蓝色。

“这是一种微冷的颜色，一种思念

